**长江师范学院**

**校医院医生招聘启事**

为加强校医院预防保健工作，学校拟按照公开招聘、择优录用的原则招聘临床或预防保健医生1名。

**一、应聘条件**

1. 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，恪守职业道德和工作纪律。

2. 身体健康。

3. 专科及以上学历、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的应届或往届毕业生。

4. 已取得临床或公共卫生执业医师资格，或尚未取得执业医师资格，但所学专业能报考临床或公共卫生执业医师资格。

5. 符合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对临床医生或预防保健医生的管理规范。

6. 熟悉电脑操作。

7. 服从校医院工作安排。

**二、招聘程序及办法**

**1.个人报名**

（1）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19年10月25日。

（2）报名方式：应聘者填写《长江师范学院考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发送至电子邮箱dxw72790120@163.com。

纸质报名表、身份证、毕业证、职称证、执业医师资格证等需在来校参加考核时提供原件核查。各证均需查验原件并递交复印件1份。

（3）报名联系人：段老师，电话13452566625。

**2.资格审查**

学校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并于2019年10月28日前通知审查通过人员来校参加考核面试（考核面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**3.考核面试**

本次招聘考核面试采用技能测试和面试两种方式进行。

考核面试成绩=面试（50%）+技能测试（50%）。

**4.公示审批**

依据应聘者的考核面试成绩，择优确定1名拟聘人员并在学校人事处网上公示3天，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审批。

**5.签订合同**

学校审批同意录用的人员，经体检和岗前培训后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的规定签订《劳动合同》，试用期为3个月，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者，解除《劳动合同》。

**三、工资与社保**

对本科及以下学历录取者，采取编制外全日制合同工方式聘用，工资标准参照学校编外合同工工资标准进行面议，按照国家和重庆市的有关规定缴纳医疗、养老、工伤、生育、失业五项社会保险。

对硕士及以上学历录取者，采取编制外全日制合同工方式聘用，工资标准参照学校校管编内人员工资标准进行面议，按照国家和重庆市的有关规定缴纳医疗、养老、工伤、生育、失业五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。

  附件：考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

 长江师范学院

 2019年9月29日

附件

长江师范学院考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考岗位 | 　　　 | 1寸登记照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
| 籍贯 | 　 | 年龄 |  | 出生年月 | 　 |
| 政治面貌 | 　 | 职称 |  | 婚姻状况 | 　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学历学位 | 毕业院校 | 专业　 | 毕业时间　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执业资格类别 |  | 执业资格范围 |  |
| 外语语种及水平 |  | 计算机水平 |  |
|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| 　 |
| 通讯地址 | 　 |
| 联系电话 | 　 | 邮箱地址 | 　 |
| 学习及工作经历(从高中入学起填) |  |
| 自我评价 | 　 |
| 填写信息属实承诺 | 本人承诺，符合本次报考条件及职位资格条件，本表所填写信息真实准确，若弄虚作假立即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。填表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资格审查结果 | 是否符合报考条件：审查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